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副总裁龚德雄先生持有公司 A 股股份 3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39%。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龚德雄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自本公告披露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窗口期等不减持股份），减持不超过 87,500 股公司 A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10%。减持计划实施期间，若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所持股份总数的 25%。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龚德雄	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350,000	0.0039%	其他方式取得: 350,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注：其他方式取得，为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取得。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 (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 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 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 份来源	拟减持 原因
龚德雄	不超过： 87,500 股	不超过： 0.0010%	竞价交易 减持，不 超过： 87,500 股	2023/2/13 ~ 2023/8/12	按 市 场 价 格	股权激励计 划	自身资金 需求

注：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有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果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应当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遵守上述限制性规定。上述计划减持比例为计划减持数量除以公司总股本取小数点后四位四舍五入所得，减持股份数量以不超过87,500股为准。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三) 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上述人员根据其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上述人员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上述人员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3日